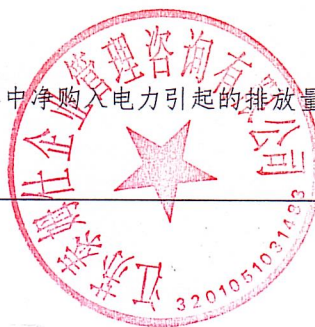


重点企（事）业单位名称	博西华电器（江苏）有限公司	地址	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尧新大厦 208 号
联系人	韩新岗	联系方式（电话、email）	025-88028267 Xingang.lan@bshg.com
重点企（事）业单位是否是委托方？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如否，请填写以下内容。			
重点企（事）业单位所属行业领域及产品代码	家用厨房电器具制造（C3854）、家用清洁卫生电器具制造（C3855）		
重点企（事）业单位是否为独立法人	是		
核算和报告依据	《机械设备制造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（试行）》		
温室气体排放报告版本/日期	2021 年度/2022 年 9 月 15 日		
初始报告的排放量	2021 年度：总排放量 31761.49tCO ₂ ，其中净购入电力排放量 28854.76tCO ₂ 。		
经核查后的排放量	2021 年度：总排放量 31761.49tCO ₂ ，其中净购入电力排放量 28854.76tCO ₂ 。		
初始报告排放量和经核查后排放量差异的原因	无		
<p>核查结论</p> <p>经核查，博西华电器（江苏）有限公司的核算、报告与方法学应用符合《机械设备制造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（试行）》的要求；原始数据管理完整，可采信；受核查方碳排放报告已覆盖核查范围，本次核查没有发现未覆盖的问题；核查组对受核查方排放报告进行了核查，出具的不符合已关闭，给予肯定的核查结论。</p> <p>最终核定的二氧化碳排放量如下： 2021 年度二氧化碳排放量为 31761.49 吨，其中净购入电力引起的排放量为 28854.76 吨。</p>			
核查组长	陈小芸		
核查组成员	叶丽雅、杨莉莉、汪贝华、张衡、顾海燕		



温室气体核查声明

博西华电器（江苏）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核查已经依据 ISO14064-1:2018 及《机械设备制造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（试行）》的要求通过核查。

核查范围为：博西华电器（江苏）有限公司位于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尧新大厦 208 号范围内所有设施和业务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。

核查结果：2021 年度二氧化碳总排放量为 31761.49tCO₂。

江苏泰姆仕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声明日期：2022 年 9 月 20 日

